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，未納入企業參與防災機制，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，已加強與企業合作，簽署防災合作備忘錄，厚植防救災量能

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(下稱新北市審計處)查核發現，新北市政府消防局(下稱消防局)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，統籌減災應變工作，惟尚未納入企業參與防災機制，經促請研謀改善，已加強與企業合作，簽署防災合作備忘錄，厚植防救災量能。

聯合國全球減災策略「2015-2030 仙台減災綱領」指出，減少災害風險是政府與利害關係人的共同責任，應鼓勵利害關係人與公部門合作，參與防救災事務。消防局民國(下同)103 至 105 年度編列預算 3,034 萬餘元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。新北市審計處於 106 年 3 月查核發現，消防局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，建構防災社區，進行實兵演練及兵棋推演等工作，惟參與者僅為公部門及一般民眾，尚未納入企業參與防災機制，經於 106 年 5 月 24 日函請研謀改善。

嗣經新北市審計處追蹤結果，消防局已自 106 年 6 月起加強整合市政府局處資源推動與企業共同防災，據該局統計，106 年 6 月至 107 年 8 月與 12 家企業簽署防災合作備忘錄，除輔導企業提升自主防災能力外，並推動企業與社區建立防災合作機制，協助推動防災社區、災害及重大突發災難事件物資捐贈暨物資運補作業，共同強化企業與地方防救災量能。



項次	簽 訂 單 位	合 作 企 業
1	消 防 局	三新奧特萊斯股份有限公司
2	消 防 局	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樹林廠
3	社 會 局	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4	社 會 局	台灣優衣庫有限公司
5	新店區公所	裕 隆 集 團
6	泰山區公所	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口廠
7	新店區公所	白 金 花 園 酒 店
8	三重區公所	藍 天 電 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9	汐止區公所	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0	鶯歌區公所	中國砂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11	土城區公所	耀 華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12	五股區公所	麗 源 建 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
新北市政府與企業簽署防災合作備忘錄
(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提供)